



所谓“小三”，真能气定神闲一辈子吗？

“婚姻双轨制”背后的酸甜苦辣

□清清小雅

原本心甘情愿做他身后的女人，但境遇实在太苍凉

讲述人：言小煜/女 31岁

尽管“小三”是婚姻家庭中相当可怕的杀手，一直因不光彩的形象而被大多数人谴责，但现如今却有很多年轻女性甘愿一生都当“小三”，情感专家把这种现象称为“婚姻双轨制”，给它的定义是“将婚姻比作经济，实行双轨制，有计划有市场，婚姻是计划，小三是市场，她们既可以享受婚姻之实，又不受婚姻之绊，是比嫁人更好的选择”。

女人真的认为一辈子做“小三”也可以是一种情感的归宿吗？假如将“小三”比喻成一座华丽的围城宫殿，还真应验了那句至理名言“城里的人想出去，城外的人想进去”。不同心态的“小三”，有她们不同的生活方式和婚姻价值观，然而在真正做了“小三”之后，走进家庭式的生活中，面对现实，或许她们会改变当初心甘情愿的“豪迈”。

●编辑：孔昕
●美编：马晓迪
●邮箱：qlwbkx@163.com

我整整做了8年的“小三”，这时间够长，也耗足了我的青春和爱情，现在我已经结束了这段生活，女人最好还是不要走这条路，因为这条路实在太苍凉悲哀了。8年做“小三”的生活，我拥有了般女孩难以得到的房子和车，还有丰厚的物质享受，但我的精神和心灵却非常空虚，物质的浮华真的无法替代实实在在的情爱。说实话，没有哪个女人心甘情愿去做人家的“小三”，谁都知道这不是一个能在阳光下绚烂亮相的角色，但深陷进去，明明知道前面是一条沟，也要义无反顾地跳下去。当初认识鑫的时候，我才22岁，他比我整整10岁，男人身上特有的成熟魅力他全部具备。我从来没想过会和一个比自己大这么多的男人发生情感的交集，可是面对如此气定神闲、睿智老练的男人，我还真没有能力躲得掉，就像海藻型的女孩遇到宋思明型的男人，有几个能放弃这种暧昧的情爱？

鑫是我的老板，我22岁那年应聘到他的公司做财会。我和所有刚工作的小白领一样，什么也没有，工作经验没有，和老员工比拼的资格更没有，唯有自己

旺盛富足的青春，还有深知各类名牌的道行。我承认自己对物质生活有很大的追求，只可惜我每个月的薪水还不够买一个名牌包的边角，所以当鑫出国回来给我带回一个限量版名牌女包时，我知道，我的生活要发生转折了。23岁生日，我正式做了鑫家外有家的“小三”。

从最初做“小三”开始，到现在已经跨过而立之年，我对这个“职业”有非常深的感触，每过一年，年龄大一岁，思想就会产生微妙的变化。鑫给我买了一套复式房，房产证上写着我的名字，不过他给我房子钥匙时，郑重其事地约法三章，给我制定了许多“规章制度”，他的那种姿态就像上司给下属分配工作：什么时候能打电话，什么时候不能发短信，甚至连他妻子需要他在家时的重大节日，我都不能随便和他联系，这些条件在我眼里都无所谓，咱明白自己的角色该怎么演，说句很没出息的话，有什么能比上这套房子和每月不菲的生活开销？人本来就活在现实中，干吗非要逼得自己窘迫呢？

我一直遵守着鑫的“制度”，规规矩矩躲在他的身后，我不知

道他的妻子是不是也和我一样，严格遵守着原配的“规则”，至于家外的事情，她是真不知道，还是彻底不操那份心呢？反正这8年的时间，我几乎没见过他的妻子，真是达到了井水不犯河水的最高境界。但是，时间一长，我就想违规了，尤其过了26岁以后，经常会扪心自问：真的要把这个角色演到老吗？而且，要命的是我发现自己的爱人鑫了，以前他从我这里离开，我对他几乎没有思念的感觉，但相处的时间越长，我越发现这个男人最适合做老公。逢年过节，还有鑫的生日，这些本该团聚的日子，我却要躲在装修华丽的房子里，伴着眼泪和冰冷的四壁度过，想想他们一家热闹的气氛，我内心有种极其不平衡的悲哀。

我告诉鑫，不想再做阴暗地的“小三”了，我想大大方方地把自己和他一起晾晒在阳光下。鑫却说：“咱俩可是有‘约定’的，大家都是成年人，游戏规则你应该很清楚的，如果想分手，你可以随时抽身撤退，我绝不收回给你的财物。”鑫在说这句话时，眼里同样是深情的温柔，可我却发现他很陌生冰冷，尤其“绝不收回”

那几个字，从他的嘴里吐出来，仿佛自己是明码标价的商品，任由买家做最后的决定。那一刻，让我下定决心离开他，离开那不堪的“小三”生活。毕竟，而立之年已过，我得赶紧抓住青春的尾巴，开始寻觅真正属于自己的婚姻生活。

点评：男女平等，一直是新时代女性最有尊严和独立人格的标榜，但面对物质的诱惑，有些女性还是希望以弱者的姿态依附于权势皆有的男性，难怪媒体给这类女性一个很严厉的称呼——自愿矮化的“第三者人格”。喜欢享受家外有家的男人，其实既自私又精明，他们很会算账，知道妻子和“小三”是不能画等号的，因为妻子是他们最牢靠的“固定资产”，而“小三”是随时都可变换的“租赁使用权”。可到头来不仅伤害了原配，也是对外面女人的不尊重。女人假如想在男人那里算情感账，算盘子儿怎么划拉都是女人在吃亏，女人还是做独立的人最好，有自己坚如磐石的“雄厚财产”，任何时候都能昂着头生活，而不必成为男人手中那只被绳牵的宠物。

崇尚“第四者”原则，游弋在爱情与家庭中

讲述人：依蓝/女 28岁

凡是知道我内情的闺蜜都说我是另类的“小三”，我不像有的“小三”和情人，要死要活，非得有个名分。其实，有了一纸婚书未必就能拴住婚姻里那个人的心。有时候仔细琢磨一下周围的情感很有意思，你做“小三”没人笑话你，但你是一个“剩女”，那别人可就跟着怪胎一样，认为你是一个不正常、没人娶的女人。我就是这种模式，本来想在爱情中多一些选择，可挑来挑去，就把自己挑到“剩女”堆里了。对于适合结婚的对象，我固守着宁缺毋滥的原则，这可是要一辈子在一起生活的男人，选不好亏的还是自己。就在我当“剩女”的时间里，出现了适合结婚的男人，只可惜人家是有家庭的，但这并没有妨碍我们在爱情上发展。

我的老公。

我和林智相处有两年时间了，我从来不要求他离婚，我不会像有些“小三”那样想着法子转正，更不像有的情人，动辄要求男人承担经济和道德的责任。我并没有感觉自己比原配正室的身份低，林智不仅给了我爱情的浪漫，也给了我婚姻中夫妻该有的这一切，无论是身体还是精神上，我俩的默契似乎更超越他和妻子之间的。我非常崇尚“第四者”的原则，林智在我这里感受到的是彼此喜爱及欣赏，以及精神恋爱的释放与享受，烟熏火燎的日子只属于他身后的家庭。我把自己的位置摆放得很正，从来不会去打扰林智的妻子，更不会去和她争夺什么，我只需要拥有和这个男人的情与爱而已，别无他求。

但是我的角色在林智妻子的眼中同样是遭人唾弃的“小三”，她来找我闹过好几次，我一声不语，任凭她发泄怒气，看着她这个正室惊慌失措，我倒更愿意游弋在“第四者”随意的生活状态中。林智的妻子在闹完后，对我狠狠地说了一句：“我抢不过你，但我能拖得起，咱俩看谁

能耗过谁。”她这句话令我感到十分可笑，我什么时候说过要和她抢男人了？等我遇到适合结婚的男友，或者我和林智不再欣赏爱慕对方了，我肯定会立即转身的。也许我和这个女人的观念不同，所以我俩才会在感情生活中有不同的认识。

点评：“第四者”，不过是一个自欺欺人的游戏，粉饰婚外情的遮羞布而已，持有这种价值观念的女人，归根结底还是把自己变成了干扰别人家庭的婚外情女人。男人与女人的关系本身就非常微妙，难以把握其中的度，精神出轨与肉体出轨同样都是对家庭的背叛，更何况“第四者”是打着彼此欣赏的幌子，在婚外情中游荡。“第四者”的游戏规则看似潇洒和平，但同样是“第三者”的演变，毕竟是从原配那里偷来的风花雪月。一个女人总是喜欢在别人的地盘上晃悠，即使抽身退出，也会给自己将来的婚姻带来不可避免的烦恼。女人在感情上还是本分点好，需要自己去亲手种植收获爱情的果实，这样才能体会其中的芳香与甜蜜，真正领悟婚姻家庭的可贵。

